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

**委任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

**委任執行董事**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畢明偉先生（「畢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畢明偉先生，49 歲，現為本集團副總裁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營運財務管理、業務流程與信息管理及物流管理等多項中後台職能。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於財務管理及運動服飾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擁有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畢先生現擔任福建省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畢先生已經以服務合同形式獲委任，任期為三年。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彼須在本公司再下屆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畢先生可享有年度基本薪酬人民幣 1,670,000 元、相關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以及其他福利與津貼，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因應其資格、職責及經驗，以及現行市況等因素而釐定。畢先生另可享有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批准之酌情發放的獎金。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就畢先生的薪酬方案定期作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畢先生 (i) 於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ii) 沒有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iii) 沒有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及 (iv) 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畢先生為 88,488 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及 180,000 股相關股份實質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均少於 0.01%。於相關股份之權益為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之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畢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的規定有關畢先生之委任須予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佳茜女士（「王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王佳茜女士，42 歲，目前為香奈兒有限公司亞太區規劃及治理董事暨中國大陸市場領導管理委員會成員，專責戰略規劃及消費者為中心的數字轉型業務。彼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任職於環球管理諮詢公司波士頓諮詢公司，最後的職位為董事總經理暨全球合夥人。彼於零售及消費品戰略及商業諮詢方面擁有逾十五年經驗。王女士擁有中國南京大學英語語言文學專業學士學位及中國北京大學金融專業碩士學位。

王女士已經以委任書形式獲委任，任期為三年。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彼須在本公司再下屆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王女士之年度董事袍金為港幣 600,000 元，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因應其資格、職責及經驗，以及現行市況等因素而釐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就王女士的薪酬方案定期作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女士 (i) 於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ii) 沒有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iii) 沒有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及 (iv) 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淡倉。

王女士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準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的規定有關王女士之委任須予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畢先生及王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主席  
丁世忠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賴世賢先生、吳永華先生及鄭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文默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仲川先生、姚建華先生及賴顯榮先生。